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 2023-007 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 22 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陕西省西咸新区年产 100GW 单晶硅片及 50GW 单晶电池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 年产 100GW 单晶硅片项目及年产 50GW 单晶电池项目
- 预计投资额: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召开董事会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测算,预计投资额以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批的金额为准。
- 风险提示:
 - 1、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 2、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市场环境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 3、鉴于上述项目投资建设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一、投资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 协议签订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和产能规划,公司与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西安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就公司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投资建设年产 100GW 单晶硅片项目及年产 50GW 单晶电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达成合作意向。本次签署的投资项目实施前尚需提交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批。

(二)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

2、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乙方：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

丙方：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年产100GW单晶硅片项目及年产50GW单晶电池项目。

2、项目投资内容：丙方项目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投资和运营主体，租赁乙方建设单位厂房和配套设施，负责本项目生产设备和营运资本投资，开展项目运营管理。

3、丙方项目公司投资概算：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召开董事会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测算，预计投资额以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批的金额为准。

4、建设周期：本项目基建工程建设时间约18个月，分期建设投产，根据协议约定，自各期工程项目相关方书面签署当期全部工程移交单之日起算，各期项目投产时间不超过6个月，达产时间不超过24个月。

5、项目建设地点：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原点大道以南，泾永路以北，茶马大道以西，迎宾大道以东。

（二）各方的主要权利与义务

丙方承诺设立项目公司，并督促项目公司依法申报生产经营范围内的行政审批事项，按期建设投产，合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甲方和乙方负责督促相关行政许可审批手续，提供、协调和保障适当的优惠政策和资源。

（三）违约责任

甲、乙、丙中任一方违反协议约定的，由违反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根据协议约定弥补守约方的经济损失。

（四）争议处理

本协议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和分歧，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生效条件

经甲乙丙三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各方决策机构审议通

过后生效。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符合公司的未来产能规划，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和产品领先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产能规模，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本次项目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营业收入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召开董事会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测算并及时披露。以上投资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署的投资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二）本次签约项目实施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市场环境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三）鉴于上述项目投资建设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